|  |  |
| --- | --- |
| 建築工程開工申報書 | Ｂ１１－１ |
| 年月日 |
| 依建築法第五十四條規定, 起造人應於開工前會同承造人及監造人將有關書件申請主管機關備查。 |
| 下開工程業於 年 月 日開工。此致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環境維護課起造人 印 法定代表人 印 |
| 【1.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執照字號】 字 第 號【領照日期】 年 月 日 |
| 【2.建築地址】【所屬行政區】 縣（市） 鄉(鎮、市、區) 【郵遞區號】【地號】 縣（市）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號等 筆【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
| 【3.起造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電話】 【傳真或e-mail】【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或扣繳單位統一編號】【通訊處】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室） |
| 【4.承造人】【營造業名稱】 印 【統一編號】【負責人】 簽章【登記證等級字號】 【電話】 【傳真或e-mail】【營業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室）【專任工程人員-□主任技師□主任建築師】 【證書字號】 簽章【工地主任】 簽章 【證書字號】 【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會員證字號】 |
| 【5.監造人】【姓名】 簽章 【開業證書字號】【事務所名稱】 印 【電話】 【傳真或e-mail】 【事務所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室）  |
| 【6.預訂開工日期】 年 月 日 |
| 【7.道路使用情形】 |
| 【8.應檢附文件】1.建造執照2.建築工程開工查報表3.工地現場照片4.施工計畫書5.拆除執照併建造執照申請者應檢附拆除施工計畫書，並依內政部訂頒建築物拆除施工規範之規定配合辦理，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另定有拆除管理規定者，從其規定辦理。6.其他 |
| 【掛號日期】 年 月 日【備註】 |

註： 1.粗框部分申請人免填。

2.標示「印」者請用印，標示「簽章」者請簽名及蓋章。